

美 华 国 工 史 害 料

中华书局出版

统一书号：11018·101
定 价 0.55 元

10189

3/03
AA

美国迫害华工史料

朱士嘉編

中華書局出版

美国迫害华工史料

朱士嘉編

*

中华書局出版

(北京芬台布胡同 10 号)

北京市發行出版營業許可證出字第 17 號

上海洪興印刷厂印刷 新華書店總經售

850×1168 纸 1/32 51/8 印張 136,000 字

1958年12月第1版

1958年12月上海第2次印制

印數 2,101—3,100 定價 (7) 0.55 元

統一書號 11018 101 58. 0 京編

序 例

早在鴉片戰爭和第二次鴉片戰爭時期，美國就勾結英、法侵略中國。在侵略過程中，它一面掠奪中國的資源，一面拐騙中國工人到美國去做苦工。在第二次鴉片戰爭時期，這種罪惡活動的範圍更加擴大，迫害華工的暴行也更加嚴重。就是昏庸的耆齡（閩浙總督），對此也有很大反感。他一八六〇年（咸豐十年）六月三十日上奏：

夷人在粵東，利誘內地匪徒，拐騙人口，名為買“豬仔”，由來已久。自咸豐七年（一八五七年）夷人入城，此風更盛。然當時尚未設館（按即指招工館），系用計誘，捉至躉船，一有成數，即便揚帆而去。約計先後被拐不下萬口。（“籌辦夷務始末補遺”咸豐朝第三冊下，第五五九頁）

一八五九年（咸豐九年），美國投機商人在廣州黃浦、長洲一帶停泊躉船，拐騙華工。當時兩廣總督勞崇光知道這個消息以後，曾向美國公使華若翰接連提出六次抗議，要求美國投機商人把已經拐走將要出洋的五七八名華工全部交出，送回廣州（見咸豐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至咸豐十年閏三月十九日勞崇光與華若翰往來照會）。在這次交涉中，美國政府雖然表面上作了一些暫時的讓步，但實際上拐騙華工的罪行不僅沒有停止，而且在不久之後，就更變本加厲地擴展起來了。

這裡必須指出，美國于一八六八年迫使清政府簽訂不平等條約（中美續增條約），這個條約是蒲安臣和美國國務卿西華德一手包辦的（蒲安臣這個美國侵華的陰謀老手，原是美國的一個駐華公使，後來因為他積極參與了鎮壓太平天國的革命運動，得到清朝專制王朝的信任和重用，居然充任了清政府的“辦理各國中外交涉事務大臣”，並代表清政府出使外國），它實質上給美國商人以販賣華工的法律根據。從這一年起，美

国政府就指使驻香港、澳门、广州、汕头等地的美国领事进行拐骗华工的勾当。被诱拐到美国去的华工人数因此有显著的增加。

美国驻厦门领事李让礼、驻广州领事林干分别于一八六八年、一八七八年收买地痞流氓，组织招工馆，诱拐华工出洋，其中许多人是被活活捉去的；也有一些人是在深夜被用木棍打昏后捆绑拖上船的；上船前后，将被拐骗的华工的手脚锁住，禁闭在船仓底下。成千上万的华工，就是这样被美国强盗装载到美国去供奴役驱使的。一些身体病弱的华工就在途中被折磨而死。“苦社会”一书对这种悲惨情形有一些真实的描绘。（见阿英：“晚清小说史”五六页）

被拐华工到了美国之后，被迫从事旧金山的采矿苦役。旧金山在加利福尼亞州，原归墨西哥管辖。一八四六年美国侵略墨西哥以后夺取了这块土地。一八四六年旧金山发现了金矿，美国资本家为了榨取高额利润，就驱使华工开采金矿，后来又迫使他们从事修筑铁路、开垦荒地和种植等苦役。

十九世纪中叶以后，美国西部的工农業之所以得到较快的发展，这是和美国资本家残酷榨取华工的血汗分不开的。但是华工所得到的报酬却是非人的待遇、冷酷的歧视和残忍的迫害！

一八七二年，美国发生经济危机，工厂倒闭、商业萧条，失业人数大大增加。投机失败者奇亚尼（一译卡尔内 Dennis Kearney）却乘机组织沙地党，到处制造谎言，胡说什么美国工人失业是由于华工入美的结果。美国部分工人受了他的蒙蔽和恶意挑拨，也对华工采取歧视和排斥的行动。美国资产阶级企图把美国工人反抗资本家的情绪转移到华工身上的这个阴谋是极其恶毒的，但是由于当时美国工人阶级还没有自己的阶级的组织，还缺乏高度的阶级觉悟，他们还认识不清资本家对工人的残酷剥削是造成失业的根本原因，因而受了资产阶级及其走狗的欺骗。

不仅如此，奇亚尼一面鼓动排华风潮，一方又策动加州议会通过排华的宪法。这个宪法规定禁止一切企业雇用华人，不准华人参政，不准华人在公共事业中工作，一切华工契约宣布无效。这就实际上剥夺了

华工的一切权利和生活条件。一八七七年旧金山许多华工被殴辱、住宅被焚毁，其他各地也相继发生了类似的暴行。这些都是美国政府和美国资本家有计划制造的，而奇亚尼在这些暴行中充当了重要的角色。

一八八〇年美国迫使清政府签订不平等条约“中美续修条约”。中文条约提到华工需要整理与限制而没有“暂停”(Suspension)的字样，而英文条约却有“暂停”这个字眼。美国就是用这样卑鄙无耻的手法来达到其迫害华工的罪恶目的的。

一八八二年美国国会制订排华律，这个排华律起了迫害华工的指导作用。同时由于一八八三年美国北太平洋铁路的完成，又造成了一部工人失业，在美国政府和美国资本家的煽动挑拨之下，美国西部和西北部又普遍挑起排华风潮。特别在一八八四、一八八五年，迫害华工的事件最多，情形也最为严重。其中尤以洛士丙冷和砵崙埠所发生排华暴行为突出。当时张之洞给那拉氏和载湉（光緒帝）的奏折中写道：

“洛士丙冷埠一案，惨杀廖臣頌等二十八命，伤十五人，焚毁铺房财产值十四万元”。（“清季外交史料”卷六，七——十頁）

关于砵崙埠迫害华工暴行的情况，当时砵崙埠中华会馆向清政府驻旧金山总领事欧阳明报送的呈文中有較詳細的叙述：

“……十月三号（一八八四年）竟有洋人官居雪地咩者，倡率匪党八九百人，手持火枪，勒令埠内华人即日离埠，……先用火车来至埠上，詭称载华人往砵崙埠，自寻栖身，不用车费。此时华人无论男女，迫于兇残，各顾性命，或仓皇奔至车上，或被匪党捉曳登车，凡华人所携衣物銀錢，多被匪党乘势搶掠，如虎驅羊，任其所为。迨火车仅离的欽巴埠八咪路左右，匪党即威迫华人全数下车，此时已是傍晚五点钟时候。各人落（下）得车时，又值大雨，衣衫尽湿，飢寒交迫，哭声震野；而匪党仍用五六十人騎馬持枪，押令华人立刻步行，不許反顧，行稍迟者，鞭撻从事；其中身有疾病者，亦不許暫息，苦更难言……”（见“总理衙门过录清档”）

至于旧金山的华工，也常常成为美国残酷迫害的对象。該处华工

列舉“十苦”，描述他們在美國迫害下的非人生活：

“所謂‘十苦’者，金山大埠住房，每人限地八尺，不足八尺者查拿監禁，謂之‘犁房’，‘犁房’之苦，計地少細、同居概捉，一也；監后寓財，尽竊無追，二也；回華有限，暫寓被禁，三也；到埠資乏，借寓亦拿，四也；畏捉夜行，臥街被打，五也；工人出監，無處餽食，六也；監房地狹，疾病益增，七也；入監勒銀，始任贖出，八也；盜鬍鬚亂，被剪違制，九也；昏夜巡查，破窗越屋，十也。”（《清季外交史料》卷六，四——十頁）

華工遭此浩劫，赴美人数大为減少。这从下列統計可以看出：

| 時 間 | 華工到美數 |
|-------|---------|
| 一八八二年 | 三九、五七九人 |
| 一八八三年 | 八、〇三一人 |
| 一八八四年 | 二七九人 |
| 一八八七年 | 一〇人 |

反動腐朽的清朝政府，對美國迫害華工的罪行，雖然也迭經交涉，並向美國政府屢次提出所謂“抗議”，但是由於美國政府根本不把軟弱無能的清政府看在眼里，而清朝政府又是採取對外屈服妥協，對內橫加壓迫的反動政策，因而也就當然不可能作出保護華工的有效措施。

一八九三年至一八九八年，美國又發生經濟危機。一八九四年美國迫使清政府簽訂限制華工條約，對華工表現了露骨的敵視態度，引起全中國人民的憤慨。這個不平等條約的有效期限定為十年，照理到了一九〇四年就應議訂新約。但是一九〇四年美國國會決議所有以前一切“排華律”繼續有效。在美華工對此表示了極大的憤怒，紛紛致電清政府，要求廢除不平等條約，否則，就以抵制美貨的辦法來對付美國。他們同時和廣州商會取得聯繫，爭取國內人民的聲援。在美華工多數原籍廣東，廣東人民聽到美國迫害華工暴行的消息以後，反帝愛國情緒高漲，他們堅決以實際行動支援受迫害的海外同胞。這樣，抵制美貨運動很快就在廣州爆發起來了。後來由於清朝反動大官僚岑春煊（兩廣總督）和美、英、法等帝國主義勾結，對廣東人民的反帝愛國運動施加壓

力，然后，这个运动的中心就从广东移到上海。

当时代表民族资产阶级利益的上海商务总会，由于感到美货在中国大量倾销，给中国民族工商业造成了严重的威胁，他们极力想摆脱这种威胁，想利用抵制美货的办法来为中国民族资本主义的发展寻找一条出路。而当时美国迫害华工的暴行引起了中国人民，特别是沿海地区人民的愤怒反抗，这正是抵制美货的大好机会，正象当时天津一部分民族资产阶级人士所说的：抵制美货，“我国土货大可趁此以扩大销场，是亦塞漏卮、挽利权之一好机会也。”这句话很明白地道出了民族资产阶级的意图，民族资产阶级发动的抵制美货运动正是在这种意图之下展开的。在这个运动中，上海商务总会的曾鑄和当时的一些资产阶级知识分子起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和组织宣传作用。他致电清政府外务部，要求拒绝与美国续订苛待华工的条约，同时致电各大城市的商会、学会，呼吁以抵制美货的实际行动来作清政府的后盾，并抵制清政府的妥协行动。上海人镜学社也是在这个时候组织起来的，这个学社在抵制美货运动中起了不小的积极作用。

从一九〇五年四月起，一次群众性的以抵制美货为主要内容的反帝爱国运动就在全国很大范围内开展起来了。这确实给美帝国主义一个有力的打击。美国对中国的出口总值一九〇五年到一九〇七年一直处于下降状态，一九〇五年为五千七百万元，一九〇六年为四千四百万元，一九〇七年为二千六百万元。

但是，由于这时中国工人阶级还没有组织成为一个坚强的阶级力量，还不能领导这个运动；领导这个运动的是异常软弱的民族资产阶级，中国民族资产阶级虽然具有一定的革命性，但它同时又具有对革命敌人的妥协性。他们虽然也受到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压迫，但是他们并不愿意同帝国主义彻底分裂，也更不愿意彻底推翻封建势力。因此，他们也就当然不能把这个运动领导到底，事实正是如此。狡猾阴险的美帝国主义，一面派遣田贝公使收买上海的买办资产阶级，破坏抵制美货运动（领导这个运动的主要人物曾鑄因受买办资产阶级压迫致死），一面勾结清朝的反动官僚袁世凯、岑春煊之流出来压制这个运动。结

果，帝国主义、封建势力和买办资产阶级这三个中国人民的凶恶敌人，终于联合起来绞杀了中国人民的这次反帝爱国运动。

这个运动虽然失败了，但是他却在中国人民反抗帝国主义侵略的斗争史上写下了光辉的一页。它不仅在经济上给了美帝国主义有力的打击，更重要的是它在政治上起了唤醒中国人民提高觉悟的作用，使得中国人民更进一步地认识到美帝国主义是自己的凶恶敌人；激起了中国人民爱国主义热情，这种爱国主义觉悟，无疑地对以后继续开展反帝反封建的斗争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本书所收资料，大体上分为以下四个部分：

第一部分是关于美国拐骗华工的罪行的资料。这部分资料主要是从美国国立档案馆搜集得来的。从这部分资料里面，我们看到美国驻中国外交官员与美国商人狼狈为奸，有计划地进行拐骗华工的罪恶活动，他们把华工当作奴隶买卖。而在清朝政府向他们进行交涉中，他们就玩弄一套装聋作哑，欺骗狡猾的手段，摆出一副伪善面孔。而当美国的滔天罪行被揭露并引起中国人民的愤怒反抗的时候，美帝国主义就露出牠的豺狼本相，如当时美国驻厦门领事李让礼就公开向清政府表示：“……并非惧怕百姓，敝国战舰驻扎中华，自能保身家，更无他虑。”这样，美帝国主义的豺狼野心，就由这个帝国主义分子的自供而昭然若揭了。而这种欺骗手法和强盗行为正是美帝国主义的一贯伎俩。

第二部分是关于美国迫害华工的资料。这部分资料主要是从“总理各国事务衙门过录清档”中辑录出来的。它主要记载和反映了一八七六——一八八六年这十多年中美国各地对华工的残酷迫害的情况。从这里我们看到大量华工在美国所受到的非人待遇和悲惨遭遇。而美国政府正是驱逐、殴辱、劫掠、绑架、枪杀华工这些万恶罪行的指使者和纵容者，就是说，迫害华工的罪魁恶首原来就是代表美国大资产阶级利益的美国政府。这也就难怪乎为什么清朝政府迭次交涉，美国政府始终敷衍应付，而迫害华工的罪行仍然是有增无已了。

第三部分是关于清朝政府对美国迫害华工所采取的态度的资料。这部分资料主要是从“清季外交史料”中辑录的。一八七三年以后，美

国迫害华工的暴行更加日趋严重，当时在美华工纷纷致电清政府要求設法保护，清政府在不得已的情况下，也向美国进行了多次交涉，提出了一些抗議和制止暴行，緝兇賠償，廢除“排华律”，續訂新約等項要求。但是由于美国政府蓄意与中国人民为敌，而清朝政府又是腐亂昏庸极端反动的封建专制統治集团，他們害怕人民群众更甚于害怕帝国主义，因此，这种交涉和“抗議”，也只能停留在例行公事上面，而得不到什么有效成果。特別是在人民群众起来向美帝国主义进行斗争的时候，清朝統治者就只能出卖人民利益向帝国主义屈服了。当时反动官僚張之洞就向那拉氏和載灃上奏說：“接旧金山中华会館电：‘华民财产被毀五十余万，伤人不少……’华人多粵籍，粵既聞此信，众憤洶洶，爭欲攘臂生事，臣立即……密飭地方文武，揭除傳帖，随机防阻……美、英两領事迭來文函，請為彈壓。……”这就是当时封建統治阶级的对帝国主义和对人民群众的态度，清朝的‘地方文武’对帝国主义只能俯首听命，对老百姓則加以血腥鎮压，他們和帝国主义同是中国人民的死敌，当然不能指望他們会作出什么与人民有益的事情来。

第四部分是关于中国人民抵制美貨运动的資料。这部分資料是从下面几种資料里輯录出来的：①“美国华工禁約紀事初編”（一九〇五年）；②一九〇五年“京报”；③一九〇五年“北京日报”；④“曾少卿傳”；⑤美国国立档案館所藏有关档案。这虽然只是抵制美貨运动資料的一小部分，但从它里面，我們看到，当时美国迫害华工的暴行，是怎样地激起了中国人民的憤怒反抗，美帝国主义又是怎样地和中国的封建勢力勾結起来綾杀了这个反帝爱国运动，而当时领导这个动运的民族資产阶级在政治上又是多么軟弱和不坚定！这里需要說明的是：“近代史資料”（一九五六年第一期）刊載了不少关于抵制美貨运动的資料。該刊已載資料，本書就不再輯录，此外还有許多有关这方面的資料散見于当时的报刊和图书，这里也沒有把它們选录輯入。

編輯此書的目的，是要通过美国迫害华工的史实，从历史上揭露美帝国主义的强盜行为，激起讀者对中国人民的死敌——美帝国主义的痛恨；同时也为近代史特别是中美关系史的研究工作者提供了一些參

考資料。由于編者見聞有限，理論水平又低，所以在選材、編排方面不能沒有缺點，希望讀者不吝指正。

朱士嘉 一九五八年六月三十日

美國迫害華工史料

目 录

序例..... 3

第一部分 美国拐骗华工罪行

| | |
|------------------------|----|
| 一、咸丰年間美国拐騙华工罪行..... | 17 |
| 何桂清致华若翰照会..... | 17 |
| 华若翰致何桂清照会..... | 18 |
| 劳崇光致华若翰照会(附劄文六件)..... | 18 |
| 华若翰致劳崇光照会..... | 22 |
| 劳崇光致华若翰照会..... | 23 |
| 华若翰致劳崇光照会..... | 24 |
| 劳崇光致华若翰照会..... | 25 |
| 华若翰致劳崇光照会..... | 25 |
| 劳崇光致华若翰照会(二件)..... | 26 |
| 华若翰致劳崇光照会..... | 29 |
| 劳崇光致华若翰照会..... | 30 |
| 二、廈門美国領事李讓礼拐騙华工罪行..... | 30 |
| 关于李讓礼指使伊軟郁拐騙华工的口供..... | 30 |
| 廈門税务協鎮成致李讓礼照会..... | 33 |
| 李讓礼致兴泉永兵备道曾照会..... | 34 |
| 泉州廈防分府禁止招工告示..... | 35 |

| | |
|-----------------------|-----------|
| 李讓礼申陈 | 35 |
| 李讓礼照会 | 36 |
| 李讓礼致廈門道曾照会 | 37 |
| 李讓礼致兴泉永兵备道曾照会(三件) | 37 |
| 兴泉永兵备道曾告示 | 39 |
| 同安县知县温致李讓礼照会 | 40 |
| 福州將軍兼管閩海关印务文致李讓礼照会 | 41 |
| 三、美国同学洋行拐騙华工罪行 | 44 |
| 两广总督刘坤一札美国林干領事 | 44 |
| 两广总督刘坤一札复美国林領事 | 46 |
| 凌亦之供 | 47 |
| 黄宗章黃玉森黃衍堂供詞 | 47 |
| 两广总督刘坤一札复林領事稿 | 47 |
| 美国林領事証明書 | 48 |
| 照录复柏税务司函稿 | 49 |
| 陈兰彬容閔致美国总理大臣伊照会 | 49 |
| 两广总督刘坤一札复美国林干領事稿 | 50 |
| 两广总督刘坤一札复美国林干領事(三件) | 50 |
| 照录英國領事申陈 | 53 |
| 照录广州府知府馮端本等会稟 | 54 |
| 照录劄美国林千領事稿 | 55 |
| 照录柏税务司申呈 | 56 |
| 照录广州府复訊曾維邦等稟稿 | 57 |
| 照录番禺县稟 | 57 |
| 照录柏税务司申呈 | 59 |
| 容閔致美国总理外务大臣伊照会(二件) | 60 |
| 照录番禺县呈繳供折 | 61 |
| 鈔录五月初六初八兩日訊問華人出洋供詞 | 64 |
| 摘录秘魯与美国同学洋行訂立招工合同各款 | 67 |

| | |
|--------------------------|-----------|
| 卑魯中国火船公司章程..... | 68 |
| 摘录續訂各款..... | 69 |
| 陈兰彬致美国外部大臣伊照会..... | 69 |
| 四、瑪也西船拐騙華工罪行..... | 70 |
| 陈福勳致上海美国总領事函..... | 70 |
| 沈秉成致上海美国总領事函(二件)..... | 70 |
| 美国魯施晏拿省人拐騙華工合同..... | 71 |

第二部分 美国迫害华工罪行

| | |
|-------------------------------------|-----------|
| 一、船主迫害华工罪行..... | 73 |
| 二、美国各地迫害华工罪行..... | 75 |
| 旧金山資本家剝削华工采金条規..... | 75 |
| 旧金山盜匪劫掠华工罪行..... | 77 |
| 西华致恭亲王照会(金山案)..... | 77 |
| 陈兰彬致美国外部大臣伊照会(哥罗拉度案)..... | 78 |
| 署紐約領事黃錫銓稟(阿路美案)..... | 78 |
| 亞阿明屬邦阿路美地方华人麦接亨等公稟(阿路美案)..... | 78 |
| 署金山总領事欧阳明稟(华盛頓經县奄布魯文公司姑力煤矿案)..... | 79 |
| 署金山总領事欧阳明稟(同上)..... | 80 |
| 陈定沛在地方官蔑遮处供詞(华盛頓經县奄布魯文公司姑力煤矿案)..... | 80 |
| 署金山总領事欧阳明稟(华盛頓經县士哥坑烏卢公司槐花园案)..... | 81 |
| 文智在地方官蔑遮处供詞..... | 81 |
| 阿鄒在地方官蔑遮处供詞..... | 82 |
| 华人被焚衣物价值及殮費医費清单..... | 82 |
| 署金山总領事欧阳明稟(舍路埠案)..... | 82 |
| 照譯美国外部大臣拜亚复信..... | 83 |
| 署金山总領事欧阳明稟(二件)..... | 84 |
| 砵崙埠中华会館紳董等呈金山总領事稟函..... | 84 |
| 砵崙埠中华会館紳董呈金山总領事稟函..... | 85 |

| | |
|----------------------------|-----|
| 鄭藻如函(四件)..... | 85 |
| 照譯美外部大臣拜亞復文..... | 88 |
| 鄭藻如給美外部大臣拜亞照會(二件)..... | 90 |
| 鄭藻如函..... | 93 |
| 張蔭桓函二件 附金山總領事歐陽明稟復各案..... | 94 |
| 張蔭桓致美外部函稿及節略(二件)..... | 96 |
| 美國上議院新議補正限制華工章程..... | 98 |
| 張蔭桓致美外部大臣拜亞函稿..... | 99 |
| 照譯美外部大臣拜亞復函..... | 100 |
| 張蔭桓致美外部大臣函..... | 100 |
| 照譯美外部大臣照復..... | 101 |
| 張蔭桓致美外部函稿..... | 101 |
| 照譯美外部復函..... | 102 |
| 張蔭桓函(洛士丙冷案) 附美國上院公議賠償..... | 103 |
| 美國華工禁例頒布后唐人街的淒慘景象..... | 104 |
| 關於迫害華工的其他記載..... | 104 |
| 寓美華商呈外務部稟..... | 105 |
| 檀香山華人受虐記摘錄..... | 106 |
| 華工反抗壓迫的壯舉..... | 108 |

第三部分 清政府对美国迫害华工所采取的态度

| | |
|---------------------------------|-----|
| 使美日秘陳蘭彬等奏應派駐美中國領事以資保護僑民片..... | 109 |
| 奕訢等關於美國修約提出限制華工條款奏折..... | 109 |
| 照錄鄭藻如電信..... | 110 |
| 鄭藻如致總署報美煤工焚燒華工電..... | 111 |
| 鄭藻如致總署洛士丙冷案田使若來剖辨乞嚴罰拒之電..... | 111 |
| 直督李鴻章致總署鄭使電美土人戕害華工電..... | 111 |
| 曾寄張之洞外傳該督因華工被害將圖报复有無此議着電聞電..... | 112 |
| 旧金山中华会董致总署土人杀害华人求請美廷保护电..... | 112 |

| | |
|-----------------------------|-----|
| 多罗庆郡王致田貝照会 | 112 |
| 直督李鴻章致总署郑藻如电洛士丙冷案美交議院議賠电 | 113 |
| 粵督張之洞致总署美使来粵晤談洛士丙冷案允電外部電附旨 | 113 |
| 張之洞致总署美害華工領事來贖道謝西人因惧生訛乞商禁電 | 114 |
| 多罗庆郡王致田貝照会 | 114 |
| 粵督張之洞奏旧金山华民被害請催美國懲办折 | 115 |
| 傳美張蔭桓奏美國积案清偿完結折 | 119 |
| 粵督張之洞致樞垣請救電鄭使商美廷保護華工電 | 120 |
| 多罗庆郡王致田貝欲自禁华工赴美請轉知外部照会 | 120 |
| 使美張蔭桓致总署洛款久无消息請屬田使確詢電 | 121 |
| 多罗庆郡王致田貝照会 | 121 |
| 使美張蔭桓致总署洛案賠款收足轉發并訂善后約款電二件 | 123 |
| 使美張蔭桓致总署美議院議定華工須領新照電 | 123 |
| 使美日秘張蔭桓奏與美外部訂华侨善后事宜折 | 123 |
| 直督李鴻章致总署美新約禁華工往美請緩訂電 | 124 |
| 总署致張之洞美約因眾怨不能奏請批准電 | 124 |
| 直督李鴻章致总署英電稱美定新例華民离美不准復回電 | 125 |
| 使美日秘張蔭桓致总署聞美廷擬禁止華工再來電 | 125 |
| 总署致張蔭桓美定華工新例請力辯電 | 125 |
| 使美日秘張蔭桓致总署美議院議禁華工新約請定准駁電 | 125 |
| 总署致張蔭桓商華工新約美使已電美外部電 | 126 |
| 使美張蔭桓致总署美廢新約宜乘機結束請照會美使電 | 126 |
| 直督李鴻章致总署美立苛約禁華工入境請設法拯救電 | 126 |
| 直督李鴻章致总署據粵商稟美背約禁華人入境乞拯救電 | 126 |
| 使美張蔭桓致总署中美新約无可再商電 | 127 |
| 使美張蔭桓奏美約中輒請設法補救并述前使草約及美國新約折 | 127 |
| 又附件三件 | 130 |
| 多罗庆郡王致田貝照会(二件) | 134 |
| 使美崔国因奏美國廢除旧金山驅逐华人新例片 | 137 |